

STL：关于法学教育的理想与行动

——2019年4月13日在北京大学国际法学院十周年院庆校友大会上的发言

茅少伟

尊敬的海闻老师、Lehman 校长、Yandle 院长、McConnaughay 院长，尊敬的张勇健庭长，亲爱的校友、同学、同事和朋友们，

大家下午好！

很高兴有机会，在这个特别的场合，一起聊聊我们特别的 STL。

说到 STL，频次最高的一个形容词可能就是“特别”（unique）。就像我们现在所在的这栋大楼一样，STL 也有风格鲜明的不同侧面，很难简单用几句话、几个词来形容，唯一能达成共识的就是“特别”。这倒也恰如其分，STL 确实是一所很特别的法学院：特别的教育项目，特别的培养方案，特别的授课方式，甚至还有一个特别难断句的名字——北京大学·国际·法学院！

但归根结底，真正让 STL 变得特别的，还是人，是我们亲切称为 STLer 的人。没有这些特别的 STLers，就不可能有这样一所特别的法学院。

首先当然要感谢海闻老师和 Lehman 校长，是他们让这一切不可能都神奇地成为了可能；要感谢 McConnaughay 院长，他掌舵了 STL 关键的第二个五年，帮助组建了现在的中国法团队；要感谢“跨过山和大海”而来的、志同道合的同事们，特别是饱尝旅途辛劳的访问教授们；要感谢卓越的行政团队的付出；要感谢社会各界关心法学教育、关心 STL 发展的人们。在这一长串名单中，有一群人值得特别的赞赏，那就是“穿过人山人海”来到这里的同学们，尤其是最早几届、富有冒险精神的校友们。

是这些 STLers 交付的时光和心血塑造了特别的 STL。

毫无疑问，STL 是友谊、远见、理想与行动力的产物。

STL 是友谊的产物——STL 有两位中国政府友谊奖得主，Lehman 校长和 Francis Snyder 教授，这在全国高校也是罕见的。我们当然相信友谊，相信理解、沟通和互相尊重。但即便是朋友，也难免会有分歧。在这个变化的、日渐焦躁的世界中，人与人、国与国之间，源于利益、误解、猜忌或者仇恨的冲突更是无处不在。我们无法彻底避免冲突，但我们可以选择解决冲突的方式。**STLers 相信法律，相信法治**，相信经过历史考验的人类理性与智慧。

无论是对复杂社会的治理，还是对市场经济的规范而言，**法律都是基础设施，法学都是基础科学，法治都是核心技术**。这意味着我们固然可以、也完全应该学习其他国家的经验——STLers 比一般人更相信和理解这种借鉴、沟通的可能、必要与重要，但这种基础设施、基础科学和核心技术显然无法完全依靠引进。我们需要培养更多优秀的法律人才，我们需要更好的法学教育。

STL 是远见的产物，STLers 相信教育。“十年树木，百年树人”，教育当然是慢的。正因为慢，才更需要定力，需要支撑定力的远见卓识。最终我们会发现，真正重视教育，从教育出发，似慢实快。因为教育关切、影响、改变的是人。而绝大多数问题，表面上看是关于“事”或“物”的，实际上还是关于“人”的。我们这个时代面临许多重大问题，对于任何可能的根本解决方案而言，教育都一定是必要条件之一。

STLers 相信理念，更相信行动，相信人的行动可以改变世界，相信一种将理念与行动结合在一起的务实的理想主义。如果我们觉得这个世界不够令人满意，那我们就尝试做点什么去改变它，为什么不呢？如果我们相信法治的意义，相信教育的价值，并且认为当下的法学教育并不令人满意，那我们就尝试做点什么去改变它，为什么不呢？

这正是许许多多的 STLers 来到这里的原因，这正是 STL 如此特别的原因——**STL 不仅是“另一所”法学院，还是关于法学教育的理想，更是追求法学教育理想的行动**。

那么，十年过去了，“当初的愿望都实现了吗”？

可能的回答是：实现了其中的一部分，但 STL 的潜力还远未充分发挥。

STL 是一所特别的法学院，很多人对她都有特别的情感。但不得不承认的是，“特别”不仅意味着特殊的可能性，也意味着很多特殊的困难。生源、师资、就业，教育、学术、市场，挑战无处不在。经济学和法学上都有不完全合同的理论。即使有再完备的事前规划，建立和发展像 STL 这样一所前所未有的法学院，都会遇到许多始料未及的问题。鲁迅先生有一句话常被北大人引用：“北大是常为新的，改进的运动的先锋，要使中国向着好的，往上的道路走。”然而，“为新”总是不容易的，当“先锋”常常是有风险的。

如果考虑到 STL 的“特别”所带来的特殊困难，我们已经取得的成就当然是值得赞叹的。如果考虑到 STL 的“特别”所意味的真正潜力，我们已经取得的成就是远远不够的。

例如，就教育而言，短短十年——由于我们史上最长的四年硕士学制，实际上才只有七届毕业生，STL 已经当之无愧是最有竞争力的法律硕士项目之一。但这显然并不能让我们满意，我们希望去掉那个“之一”！然而，即便去掉“之一”，成为中国最好的法律硕士项目，与兄弟院校的法学本科、法学硕士项目相比，我们是中国最好的法律职业教育项目了吗？即便我们的回答是“yes”，那么，我们是世界上最好的法律职业教育项目之一了吗？

又如，就研究而言，我们很多老师在自己的研究领域成绩斐然。然而，以一个法学院而论，STL 已经是在区域、中国、亚洲乃至世界上有特色、有影响力的科研机构了吗？我们恐怕也没有足够的底气说“yes”。

很显然，STL 的道路还很漫长，还有许多困难需要克服，障碍需要跨越，共识需要凝聚，历史需要积累，承诺需要兑现。但比这些困难、障碍更加重要的是，我们是否仍然相信十年前我们相信的东西？我们是否仍然相信和期待 STL 实现更多的可能性？对这个问题，我想，STLers 都可以坚定、响亮地回答一个“yes”！这也正是我们今天在这里隆重聚会的原因。

STL 曾经是、现在依然是一个大胆、艰辛、激动人心的创业项目。对于意义如此重大的教育实验、教育改革来说，十年只是一个起点，我们已经取得的令人瞩目的成绩也只是一个起点。我们还不能失去创业、创新的精神。

创业、创新的精神，就是一种去行动、去创造的精神，就是一种去发现、去实现的精神，就是一种活泼泼的青春精神。STL 还很年轻，正当青春。“青春不是年华，而是心境；青春不是桃面、丹唇、柔膝，而是深沉的意志，恢宏的想象，炙热的情感”，青春是“气贯长虹，勇锐盖过怯弱，进取压倒苟安”，“青春是生命的深泉在涌流”（Samuel Ullman《青春》）。这种青春精神，这种直面问题、直面困难、锐意进取、勇猛精进的精神，也正是深圳精神、北大精神。我认为——至少我希望——这种精神已经深深刻入 STL 的基因。

我是 2014 年加入 STL 的，有幸赶上了 STL 第二个五年。无论五年，还是十年，都过去了，过得可真快！时光如水，逝者如斯。隔壁的大沙河以两种不同方式深刻帮助我们理解了这一点：一方面，水流不息，提醒我们岁月不居；另一方面，偶尔断水，也提醒我们时光有限。有句话叫“活在当下”，鼓励我们珍惜现在的生活，这当然是没错的。但是，严格讲起来，“过去”和“未来”都是真实的，而“现在”却是人们头脑中建构的一种“想象”，正所谓“抽刀断水水更流”，哪有能隔断过去和未来的“现在”呢？

但是，我们确实需要“现在”这一种想象，它让我们能够在时间的无涯长河里暂时驻足。我们今天欢聚在这里，就是借着这一“想象”的翅膀，去回顾过去，展望未来。STL 只有短短的十年历史，她不仅拥有一个有限的、精彩的过去，更拥有一个无限的、光明的未来！祝福 STL！

谢谢大家！